

石泉“三个夯实”筑牢维稳“第一道防线”

通讯员 郭健

今年以来，石泉县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采取“三个夯实”措施，全力筑牢维护社会稳定“第一道防线”，有力推进了石泉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夯实基层基础让“争执”有人管。始终坚持把推进基层人民调解组织、司法所规范化建设作为强化基层基础的重要一环，从规范组织机构、队伍建设、业务工作、制度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入手，高标准谋划、高质量推进，实现人民调解组织镇、村、社区、行业全覆盖，切实让群众之间的“争执”有人管、及时调。截至目前，全县规范设置11个镇调委会和165个村(社区)调委会，依法设立17个行业性专业性调委会，11个镇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对照标准建成县级行政复议中心和智慧矫正中心，建成

全省新时代“六好司法所”11个，建成新时代“六好司法所示范点”4个，建成“全国模范司法所”1个，实现县、镇、村(社区)法律服务、人民调解和矛盾纠纷调处网络全覆盖，为及时有效地化解各类社会矛盾纠纷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夯实普法宣传让“疙瘩”依法解。紧紧依托以镇村干部为主体的“普法宣传员”，充分发挥村(社区)法律顾问作用，加大乡村“法律明白人”、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的培育力度，突出普法宣传“雨露”滋润的特效，潜移默化融入群众日常生活，真正让群众感受到“法在身边”，有“疙瘩”能够第一时间想到依法化解。在提升完善“1个中心+6大基地+N个站点”的法治文化阵地体系建设上下功夫，进一步指导各镇、

部门建设法治文化公园、宪法、民法典广场，设置法治文化墙、法治文化长廊、法治图书角、法治宣传栏等，全方位打造群众家门口的法治文化阵地。结合重要时间节点开展相应普法活动，让群众学有所得、得有所助。1至8月，全县各级各部门共开展各类普法宣传活动1200余场次，利用新媒体推送各类普法信息1500余条次，受教育群众达到7万余人次，进一步营造了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夯实多元化解让“烦恼”及时消。扎实推进“三力联调”“无忧调解超市”等现行矛盾纠纷化解机制的有效运用，结合实际，建立“诉调、检调、公调”的“三调对接”机制，实现人民调解与行政调解、司法调解有机结合，形成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合力。充分

发挥基层人民调解员作用，大力推行“群众说事室”建设，调动基层人民调解员评事说理积极性、主动性，加强矛盾纠纷排查和预警预测，在源头上预防和减少了矛盾纠纷的发生。组织村(社区)法律顾问、“法律明白人”开展“两说一访”，针对矛盾纠纷核心问题，运用法律、道德、政策等手段，将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化解在当地，让群众的“烦恼事”及时得到消解，促进和谐稳定。截至目前，全县165个村(社区)法律顾问实现全覆盖，培育“法律明白人”1643名，建成品牌“个人说事室”4个，2024年1月至8月，共排查矛盾纠纷1303件，化解1289件，化解成功率达98.92%，确保了每起纠纷“事事有人管，事事有结果”。

8月29日一大早，镇坪法院钟宝法庭的干警忙碌碌碌准备好案卷材料，迎着国心小镇的朝阳出发了……

今天，法庭干警来到了被告刘某的家中。该起案件中的被告刘某与原告李某是老相识，2010年刘某在李某处借款1万元，李某多次催要未果，诉至钟宝法庭。案件受理后，法庭干警上门送达时看到刘某因做开颅手术瘫痪在床，高位截肢行动不便，在了解案件情况后法庭负责人立即决定将法庭“搬”到刘某家中，上门调解本案。

调解过程中，双方当事人就借款经过争执不休，法庭干警便以借条为突破口，梳理案件来龙去脉，充分向双方释法明理，李某考虑刘某的实际困难和履行能力，在偿还时间上作出让步并放弃了利息，双方达成了调解协议。

“谢谢你们，我借出去的钱十几年终于有了着落。”

“感谢法庭的干警为我跑路，也感谢原告的让步，谢谢你们理解我的处境。”

在李某和刘某的一声声道谢中，法庭干警离去的背影留在阳光下……

近年来，镇坪法院不断探索“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路径，积极践行“枫桥经验”，畅通老、弱、病、残、孕等特殊人群绿色通道，通过上门办案、远程开庭、巡回审判等多种便民措施为群众提供高效优质的诉讼服务，从人民所需出发，回应人民期盼，架起服务群众的“连心桥”。

便民调解入家门 阳光司法暖人心

通讯员 董永婷

平利法院将三起案件“打包”合并审理

本报讯(通讯员 郝育 柳梦致)“之前因为个案的被告和开庭时间不同，我们经常要多次往返法院，平利法院这次对案件进行批量审理，极大地提升了办案效率，节约了时间，也减少了诉讼费、花销。”在一次庭审庭审结束后，一诉讼当事人感叹道。日前，平利法院刑事审判庭法官郝育对三起劳动争议案件“打包”合并审理，既兼顾了诉讼效率和专业审判，也有效节约了司法资源，获得了当事人的一致好评。

该合并审理案件系某公司不服

仲裁委裁决，与三被告因待遇报酬产生的劳动争议纠纷。考虑到三起案件诉讼请求性质相关，案件事实高度类似，证据材料高度重叠，按照常规审判模式逐个审理耗时较长，不仅导致案件积压，还给当事人带来诉累，在征得当事人同意的情况下，法院决定对三起案件合并审理。

庭审中，在保证程序合法的情况下，对三起案件程序性事项全部进行合并，避免了分别审理在某些环节上的重复审查、裁判矛盾问题，使审判资源配置更加合理。因案件涉及多个

被告，法庭先审共性问题，再查个性细节，并充分引导原告、被告举证，耐心释明诉讼风险，贴心考虑原告的不同需求，对经质证无异议的证据，简化了重复举证、质证的过程，极大地提高了庭审效率，将原本需要耗时数天的庭审浓缩至一天以内。

此次合并审理，不仅缩短了案件的办理时间，还保证了同类案件的快审快结，最大程度地减少了当事人的精力付出与时间成本，真正做到了“简化流程、不减程序、不减权利、只提效率、不减质量”。

警惕抖音上的“律师”陷阱

通讯员 李红怡

在这个信息飞速传播的时代，抖音等社交平台为我们提供了很多便利，然而，看似充满机遇和帮助的平台背后，也隐藏着一些不为人知的风险。有时自称是“律师”的人，并不一定是真律师，可能是不法分子借助“律师”的身份博取信任。

近日，石泉法院受理了一起劳务合同纠纷案件，原告通过邮寄的方式向法院提交了立案材料，工作人员审核通过后，通知原告预交诉讼费，原告却称所有费用已经向律师交了，案件材料中并没有原告的授权委托书材料，通过工作人员详细询问，才得知事情经过。

原来小帅(化名)刷抖音时，看到法律援助的广告视频，遂点击视频内的链接填写了自己的手机号码。不久后，微信便收到一条好友请求，添加好友后，对方自称是某知名律师事务所律师，可以帮小帅打官司要回欠款，但需要缴纳1200元的服务费。小帅急于追回欠款，直接给对方提供的银行账户转账1200元，提供相关资料和证据后，对方又称有“高科技手段”可以帮其快速找到被告信息，助其早点追回欠款，需要再缴纳6000元，并告知小帅等法院开庭审理后就可将已支出的7200元及欠款金额全部要回来，相当于没有花钱就能打赢官司，小帅遂又向其转账6000元。小帅再次转账后，始终没有等到法院的开庭通知，对方又要求他继续转账，直到小帅接到法院工作人员的电话让其交纳诉讼费时，这才发现自己被骗，然而此位“律师”也彻底失联……

该案承办法官受理后，通过多方寻找联系被告，由于被告在外省，为提高办案效率、节约当事人诉讼成本，8月27日，承办法官通过云上法庭运用远程视频方式组织双方进行了调解，约定了还款的时间及方式，一起劳务合同纠纷成功化解。调解过程中，承办法官还分别对原告、被告进行了反诈普法宣传教育。

汉阴公安为老人及时挽回18万元

本报讯(通讯员 王建霞 刘东)近日，汉阴公安局城关派出所以快制快、争分夺秒开展止付工作，及时为被骗群众挽回损失18万元。

8月11日，辖区居民杨女士接到一通陌生电话，对方声称系“某市公安局警察”，以杨女士“银行卡涉及诈骗案件”为由，要求“配合调查”。同时，以“案件处于保密侦查阶段”，要求杨女士不得与家人联系，独自接受“盘问”，否则将对她家人“实施抓捕”，并发来某市检察院逮捕令予以威胁。“我妈妈当时就慌了，对方冒充公安系统的，当时她是一个人在家，对方说了让她自证清白不让她家人受其牵连，我妈妈就听了对方的话按照对方的要求操作，把她所有的积蓄18万块钱，都转移到对方提供的安全账户里面，钱转完以后，对方还要求我妈妈交保证金之类的，要不然就要对她实施逮捕，让我妈向亲戚朋友去借钱，我妈就到一个亲戚家去借钱，亲戚听到这个事情感觉不对劲，就让我妈到派出所报案。”谈起当时的情况，被骗人杨女士的女儿陈女士冷汗连连。

接警后，城关派出所民警第一时间判定这是一起典型的“冒充公安民警”实施电信网络诈骗手法。

“当天我们接到杨女士报案后，立即帮助杨女士核查其银行账户信息，并将案件情况同步上报，对涉案账户资金进行止付和冻结，县市两级反诈中心接到反馈后，迅速启动资金止付，成功将杨女士被骗的18万元资金冻结，避免被诈骗分子转移。”汉阴公安局城关派出所民警彭小聪说。

目前，杨女士被骗资金还在冻结退还审核中，审核完成后，18万元被骗资金将返还杨女士账户，案件还在进一步调查处理中。

男子遭遇网贷诈骗 民警化解危机

本报讯(通讯员 罗少航 彭坤玲)遇到资金周转困难，很多人会选择贷款来渡过难关，然而，这时也容易被骗子趁虚而入。近日，在岚皋佐龙镇做生意的王某就遇到了网贷诈骗，所幸他及时到辖区派出所报案，才避免了经济损失。

8月中旬的一个上午，王某接到一个声称是某平台贷款业务员的陌生来电，对方称可提供无抵押低息贷款，并且诱导王某添加其微信，还在微信

中发来名为“浦发在线”的软件下载链接。王某点开软件后，在所谓的“客服”诱导之下，完成了“借贷”操作，账面上申请到1万元。可当王某提现时却显示操作失败，此时“客服”打来电话称王某涉嫌骗贷行为，会通知当地公安上门取证，罪名落实后还会面临判处有期徒刑数年的惩罚，并从微信上发来一份文件，称因王某错误填写信息，账号将被冻结，需要预支付5000元保证金来解冻。这时王某察觉到异常，便

前往佐龙派出所寻求帮助。

在了解事情前因后果后，佐龙派出所民警立刻查看王某手机上的网贷软件信息，检查下载途径，核对相关软件资质，确认这是一起网贷诈骗。随即指导王某卸载非法软件，拉黑诈骗人员，并下载安装了“国家反诈中心”软件。民警还向王某宣讲了防范电信诈骗知识，传授应对手段和措施，提醒王某今后要提高警惕，遇到类似问题要及时联系民警。

化龙山保护管理局与民警合力救助受伤野生动物

本报讯(通讯员 严共昭)8月27日中午，平利公安局八仙派出所值班民警接到求救电话：“花园岭村道边，一只疑似山羊的野生动物躺在路边一动不动，好像受伤了，请速速救治！”

来不及询问详情，对方已挂断电话。所长立即组织警力赶赴现场，原来是一只棕色的野羊不慎跌落悬崖，右眼血泪淋漓，四肢多处流血，肚皮还在鼓动着。所长立即设法联系就近的相关单位寻求帮助，恰逢陕西化龙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干部刘平和彭少勇巡护路过，随即即将危急情况告知管理局。局领导组织保护科、宣教科、八仙保护站全力营救。有着多次救助野生动物经验的八仙保护站站长邹奎兵，一边安抚惊恐不安的野羊，一边联系当地兽医准备救治。药剂急救，伤口处理，很快就绪，并临时安置在千家坪林场废弃的场院中。

野羊是一只乱石间如履平地、时常活动于悬崖峭壁的偶蹄类动物斑羚，系国家二级保护动物。救治过程中，化龙山保护局干部和八仙派出所民警通力合作，扯草、送水、遮阳、安抚，向有关专家及野生动物救护部门汇报咨询情况，并随时准备送往市级救护部门，受伤的野羊也很快安静下来，并于次日开始活动和进食。

8月30日上午，再次处理好伤口后，八仙派出所民警、化保局八仙保护站干部一路把野羊护送到百子沟口，将它放回熟悉的山林。



为野羊救治

宁陕公安“三个全力”助推“夏季行动”攻坚冲刺

通讯员 杨全全

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开展以来，宁陕公安局龙王派出所认真落实上级公安机关安排部署，围绕派出所主防职责，紧扣工作主线，紧盯重点任务，紧盯关键环节，全面落实人防物防技防等各项工作措施，全力以赴守护群众幸福安宁。

坚持底线思维，全力维护社会稳定。紧紧围绕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总任务，用好“1+1+N”网格警务机制，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30余起，积极与辖区综治、司法、民政等部门对接，全面摸排辖区特殊群体，确保底数清，情况明。严厉打击人民群众关注度高的突出违

法犯罪活动，“夏季行动”以来，同县局刑侦大队联动，办理非法持有枪支案件1起，取保候审1人，查获改装射钉枪2支，射钉弹30发，钢珠共计6.27KG，铁制配件2个；办理故意伤害他人案件一起，拘留1人，罚款1人；办理赌博案件2起，行政处罚11人。圆满完成了各类安保工作任务，有效维护了辖区社会治安大局安全稳定。

聚焦主责主业，全力扛起主防责任。紧盯基层基础，完善硬件设施。建立了派出所智慧巡防平台，增设交管业务窗口，实体化运行车驾管等“交所合一”工作。对标“百千

工程”示范派出所创建10大类134项验收指标和“夏季行动”考核要求，研究考核细则，梳理完善各项台账资料，精准发力，在全县公安机关派出所“百千工程”工作和“夏季行动”考核排名中名列前茅。按照局关于开展规范全县街、路、巷门牌号编制管理工作实施方案要求，结合“百万警进千万家”工作及夏季社会治安特点，规范门牌号编排300余户，走访登记流动人口20余人，开展夏季行动集中夜查10次，检查行业场所80余家次，开展全市反诈广场舞大赛、“宁陕公安·与警有约”警民共建活动等各类安全防范宣传活动15场次，发放各

类宣传资料3000余份。

强化政治建警，全力锻造过硬队伍。认真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以案促改等工作，坚持“第一议题”制度，加强队伍日常监督管理及8小时之外管理。加强新警的教育管理，做好传帮带。引导新警在完成工作的时候，注重方法经验总结，能力水平提升。在七、八月上防汛关键时期，加强应急值守，强化单位内部和人员安全管理，确保汛期平稳过渡。积极开展公安宣传工作，累计发布“夏季行动”各类信息稿件信息20余篇，为“夏季行动”营造了良好的宣传氛围。

麻柳司法所到企业开展法治体检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叶明星)日前，紫阳县司法局麻柳司法所到陕西国峰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紫阳工厂)开展“法治讲座进企业”暨法治体检活动，为全厂50余名企业职工送去“法治大餐”。

司法所干警围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劳动者权益保护等法律问题进行了详细讲解，重点解读了婚姻家庭、继承、物权、合同等与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内容，引导大家树立正确的维权观念，并针对员工提出的法律问题进行了释法答疑。随后，司法所干警针对企业经营过程中潜在的法律风险，及时指出问题症结，提出有针对性、可操作的法律意见和建议，帮助企业及时有效防范经营风险，助力企业依法合规经营。

通过此次普法宣传暨“法治体检”活动，进一步增强了企业的风险意识和依法维权意识，为企业依法经营营造了良好的法治氛围。

平梁法庭平安宣传进乡村

本报讯(通讯员 李健堂)8月28日，汉阴法院平梁法庭联合县检察院、派出所、司法所等单位到平梁镇登天村，联合开展平安建设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法庭干警通过开展法治宣讲、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向在场村民们普及平安建设以及常见法律法规知识，耐心解答关于婚姻家庭、民间借贷、机动车交通事故等方面的法律问题，引导大家学会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共同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同时，法庭干警还结合实际案例，深入浅出地讲解了如何防范电信诈骗、养老诈骗，提醒大家时刻保持警惕，不要轻信陌生人的电话和信息。

白河检察院为高一新生送上“法治第一课”

本报讯(通讯员 卫佑荣)为进一步做好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提高未成年人自我保护能力，开学前夕，白河检察院走进白河县高级中学开展主题为“青春与法同行 守护少年的你”普法宣讲活动，为1500余名高一新生送上“开学法治第一课”。

法治课上，检察官向高一新生深入浅出地讲解了青少年学习法律的重要性及应当掌握的常见法律知识，并结合典型案例，以通俗易懂的语言以案释法，详细讲述校园欺凌等引发的违法犯罪行为给自己、父母、学校、社会带来的危害，并引导学生防范应对校园欺凌，共同守护安全和谐的校园环境。同学们用心聆听，认真思考，纷纷表示会做到学法、懂法、守法，运用法律的武器保护自己。

